

梁肃所撰《戴叔伦神道碑》的文献价值

蒋 寅

戴叔伦为唐代中期著名诗人与循吏，去世后友人权德舆、梁肃分别为撰墓志铭、神道碑。权志已见《权载之文集》，而梁氏此碑未见诸书收录，仅明周弘祖《古今书刻》著录镇江府有碑刻。清道光间韩崇《宝铁斋金石文跋尾》卷中称该碑已“文字漫灭不可辨，惟碑额正书‘唐故戴公神道之碑’八字完善。在金坛县南门外，屹立道中。”今已不存。民国三年丹徒陈庆年刊《横山草堂丛书》，其戴叔伦集跋语曾提及“小辛戴氏宗谱”中收有梁肃撰《神道碑》全文，今金坛文管会藏者题《重修戴氏宗谱》（仅四册残本）有收录，惜仍未引起学者注意。

今按梁氏碑文所述，实可订补诗人生平数事。首先是名与字。权志、姚合《极玄集》、《新唐书》本传均作名叔伦，字幼公；陆长源《去思颂》作名叔伦，字次公。而梁肃碑文却载名融，字叔伦，此不见他书记载。以上各说均出自同时人之手笔，孰是孰非，尚难断言。似乎诗人名与字均曾有所更改。

其次为人仕经过。权志载：“鼓钟于宫，累辟大府。分命于计相也，则为湖南河南留后，自秘书正字三迁至监察御史。”此言其初仕经历语焉不详。据梁肃碑文则叔伦曾先在刘晏盐铁转运使幕中任职，至刘“典司国赋”即任户部尚书时方表荐为湖南转运留后。其间所历职衔，据陆长源《唐东阳令戴公去思颂》（《道

光东阳县志》卷六)云：“□仕之日，履官之秋，虽芸阁载名，杏坛更秩，总赋税量入之职，算盐铁倍称之利。及出辞凤阙，□□豸冠……”。“芸阁载名”即任秘书正字，“杏坛更秩”笔者曾推测为国子监职（见《戴叔伦简谱》，载广西师大研究生论文集），今梁肃碑明载为广文博士，遂得补前说之阙。

其三为出任东阳令之政治背景。陆长源《去思颂》载：“建中元祀，皇上新景命，将致天下于仁寿之域。以兴军虚耗，闾阎凋瘵……夏五月壬辰，诏书以监察御史里行戴叔伦为东阳令，择良吏也。”今以梁碑观之，叔伦乃因“府废”而出补东阳令，则叔伦之任东阳固以刘晏获罪而致遣。《旧唐书·刘晏传》载杨炎入相，追怒前事，罢晏盐铁转运等使，贬为忠州刺史。事在建中元年（780）二月（《旧唐书·德宗纪》）。刘晏既贬，亲故多坐累，令狐峘、卢征、崔造、潘炎等均遭谪斥。叔伦由河南转运留后（驻汴州）调东阳令，亦有贬谪意味，故其《敬酬陆山人二首》诗云：“党议株连不可闻，直臣高士去纷纷。当时漏夺无人问，出宰东阳笑杀君。”所谓“当时漏夺无人问”，盖自我解嘲；陆文谓“择良吏”，亦讳言之耳。

其四，权志称叔伦“曳裾于贤王也，则为湖南、江西上介，由大理司直再转至尚书祠部郎中。”大理司直后一职不详。今由梁碑知为殿中侍御史。按《道光东阳县志》卷六引《婺书》云：“叔伦以诚信抚辑，抑权豪，劝农桑，民赖富庶，政通讼简。贞元元年奏课为浙东最，拜殿中侍御史。”现存资料中别无任殿中侍御史之记载，《婺书》殆据《去思颂》。但该碑文字漫漶，现存残文中已蚀去此项内容，故梁碑此文适补史阙。又，检校尚书礼部（权志作祠部）郎中时兼侍御史亦不见于现有资料。陈羽有《送戴端公赴容州》诗，见《全唐诗》卷三四八。笔者曾疑《旧唐书·德宗纪》所载除叔伦容管经略使兼御史中丞有误，应为兼侍御史，至容州后方加中丞（拙作《简谱》）。今观梁碑载兼侍

御史在任抚州刺史之前。宗谱所收德宗敕命亦云兼中丞，是知陈羽诗乃称其前官。

其五，梁碑于叔伦罹谤一事有明确记载。因史无明文，戴集中有关抚州推问诸诗令人致疑非戴作（傅璇琮《戴叔伦的事迹系年及作品的真伪考辨》）。后经赵昌平、陶敏等学者据权德舆《同陆太祝鸿渐崔法曹载华见萧侍御留后说得卫抚州报推事使张侍御却回前刺史戴员外无事喜而有作三首》（《全唐诗》卷三二二）诗考证，以为抚州推问确有其事。笔者亦考定罹谤以及推问事在贞元三年（787）初，事后叔伦即返金坛故里，隐居至翌年秋诏书起家除容州牧（《戴叔伦生平几个问题的考证》，《文史》第二十八辑）。其中返里一节系由《临川从事还别崔法曹》及《题招隐寺》二诗推断。今得梁碑云牧抚州“居无何，罹谤受代”，“言归乡园，修德就问，南征不敢言病”之语相参证，可证上说甚确。

其六，叔伦著述，《新唐书·艺文志》有《述稿》十卷，《崇文总目》有诗一卷，《秘书省续四库书目》另有书状一卷。今惟存诗二卷、文二篇及零星佚文数则。梁碑则云叔伦曾纂《戴氏世传》，此或竟为戴氏宗谱之所本。碑又云叔伦曾编唐诗，草稿未就。据此知其晚年曾潜心研究当代诗学，司空图《与极浦书》引其论诗语殆与此有关。

戴氏宗谱所收叔伦资料甚夥，如得完帙当别有发现。照修谱惯例，新谱修成，旧谱当毁去。但戴氏宗谱久经修纂，版本殊多，最近几次修订在嘉庆六年（1801）、道光乙未（1835）、光绪二年（1876）、光绪二十六年（1900），时未邈远，想世间所传未必仅此一残本。家有珍藏者若能予以公布，必沾溉学界良多，是所望焉。

下附梁碑文（节要）

**唐故朝散大夫都督容州诸州事容州刺史
本管经略招讨处置使兼御史中丞封谯县开国男赐
紫金鱼袋戴公神道碑**

左补阙梁肃撰

公讳融，字叔伦，谯国人。……王父修誉、烈考慎用乃以儒术称。天宝末，扬州刺史李成式副统江淮，举时才，署慎用和州录事参军，固辞不起。始金城当晋乱，自谯沛徙于丹徒，厥邑既分、遂为金坛人。自左丞（高祖嵩）以后，涵道不显，故淳秀英华，集于容州而门绪复大。君子称戴氏德行文学、高肥遁世，代有其人，则容州之后兴宜乎！公少聪明好学，能属辞。兰陵萧茂挺名重一时、罕所推揖，拔公于诸坐之上，授以文史。由是令闻益炽，既而翱翔经籍之林，探总历纬之府，未始以禄仕为意。有相国彭城公刘晏闻而嘉之，表授秘书正字，载迁广文博士。刘典司国赋，藉公清廉，分命主运于湖南，拜监察御史。建中初，府废，出补东阳令，嗣曹王镇衡湘、钟陵，联参二府军事，由大理寺（司）直迁殿中侍御史，换检校尚书礼部郎中，兼侍御史。李希烈以淮夷叛，元侯董师征伐，公尝以持重领留府事，会有诏择二千石，试守抚州刺史，周月即真，加朝散大夫，爵赐谯县男，赐金印紫绶。居无何，罹谤受代。朝廷知其才可整众，道可怀远，正元四年七月起家除都督容州诸州事容州刺史本管经略招讨处置使兼御史中丞，凡历官十一任，享寿五十八。罢，岁在己巳六月遭疾归全于南海清远县。先是，有诏移督白帝军事，书未下而公薨。其明年正月，郢、郝护丧归于金坛旧茔。二孤郢、郝孺幼在疾，于是公之兄曰伯伦抱终鲜之痛，谋及宗党伯卿先生，书其世德官代，立石坟隅以貽子孙焉，礼也。公体裕茂，履厚顺，疾而宽，婉而直。智足以成务，可以小，可以大；诗足以言志，可以群，必修义。精吏理，始一命职于云安，时蜀将杨琳拥兵据城，怙力强贷，夜以刺客惧公，公擒之而释焉，谓之曰，身可

杀，财不可夺。客以报琳，匕黎明谢罪，激义反善。在东阳临川，导之以仁，居之以宽，逋者来，安者怀，去之日，刻石记德。其理军旅，政必肃，谋必忠，释危疑，排患难，推贤让善，初不自赞。言归邱园，修德就问，南征不敢言病，其忠懿有如此者，是宜入参六事，出导十乘，为国之光，从人之望。彼天不淑，降庆远服，呜乎悲夫！前夫人京兆韦氏，继室博陵崔氏，皆早亡。其德言功容，公常为墓铭详矣，故不书。又论纂戴氏世传，编唐诗，称其自本与有国风颂，凡数十万言，草稿未就。文集二十卷，藏于家。予知公之德器也久，故篆而刻之。

作者工作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蔡祜不是唐诗人

毛西旁

童养年《全唐诗续补遗》（以下简称《续补遗》）收有蔡祜《扬雄山》一诗：

独步城西路，萧条一草亭。

古苔环径碧，修竹绕轩青。

石凿观书处，碑镌陋室铭。

草玄今已矣，千载想远刑。

注明采自曹学佺《蜀中名胜记》。查《蜀中名胜记》乃曹学佺（1571—1647）《蜀中广记》中之一部分，曾在明万历四十六年（1618）单独刻板发行。蔡祜此诗载《蜀中名胜记》卷11《上川南道·嘉定州》条下。诗排列在唐人王勃（648—675）之前，所以童养年将蔡祜看作唐诗人，而将其诗当作唐诗了。